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3-054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dio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陈悦女士
财务总监：成晓鸣女士
独立董事：方志刚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dio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建波
电话：021-67285079
邮箱：stock@dio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3-055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户情况

近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路证券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57692939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57693207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财务部将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以有效控制为前提，实施时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ST 同达 公告编码：2023-035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六安东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墙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的主要工作

就本次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8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0 披露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暨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 -025)、《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23 -032)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23 -033)，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服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方案论证、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交易过程中，虽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目前本次交易进程滞后，难以在预期的时间内完成，且后续工作进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各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交易终止协议，同意终止本次交易，双方均不存在违约行为，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交易终止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自查范围包括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为自本次交易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2023 年 9 月 8 日)至公司披露本公告之日。

公司拟就自查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交易数据并完成相关自查后，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交易情况(如有)。

六、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上市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协商一致 的结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情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风险提示及其他

根据相关规定，如果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或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而退市。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ST 同达 公告编码：临 2023-036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讯方式召开了十届三次董事会和十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本次交易过程中，虽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目前本次交易进程滞后，难以在预期的时间内完成，且后续工作进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各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 2023 年 11 月 13 日、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征询，核实情况如下：

1、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讯方式召开了十届三次董事会和十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本次交易过程中，虽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目前本次交易进程滞后，难以在预期的时间内完成，且后续工作进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各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临时公告：临 2023-035。

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信达投资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或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则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而退市。

2、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3-032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rcsw@remege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威东先生
总经理：房健民先生
董事会秘书：温庆凯先生
首席财务官兼联席公司秘书：童少靖先生
独立董事：陈云金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23 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rcsw@remege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5-6113681
邮箱：rcsw@remeg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公告编号：2023-04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重庆道 143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74,631,785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273,508,78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1,123,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9628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3.9241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3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兼总裁于杰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董事长朱勇先生、董事陈文彬先生、独立董事白静女士、独立董事胡正良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董事长朱勇先生、监事陈巧瑜女士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监事候选人禹培峰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姜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财务总监晏勋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请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72,869,585	99.9498	451,200	0.0354	188,000	0.0148
B 股	902,100	80.3294	220,900	19.670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73,771,685	99.9325	672,100	0.0527	188,000	0.0148

2、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72,276,685	99.9032	1,232,100	0.0968	0	0.0000
B 股	902,100	80.3294	220,900	19.670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73,178,785	99.8860	1,453,000	0.114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72,869,585	99.9498	451,200	0.0354	188,000	0.0148
B 股	902,100	80.3294	220,900	19.670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73,771,685	99.9325	672,100	0.0527	188,000	0.014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请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763,000	84.7041	672,100	11.9524	188,000	3.3435
2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4,170,100	74.1601	1,453,000	25.8399	0	0.0000
3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4,763,000	84.7041	672,100	11.9524	188,000	3.343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所有议案均为须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投票情况见"(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鹏程 陈羽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3-045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其中：亲自出席 3 人，委托他人出席 0 人，缺席 0 人)。

(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禹培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禹培峰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与其监事任期一致(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人员简历：

禹培峰，男，40 岁，江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任职于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与内控管理中心经理；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任公司监事。

截至监事会会议日，禹培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职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132 证券简称：邦彦技术 公告编号：2023-064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7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05.630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8.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906.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484.6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21.97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9059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已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资募集资金金额
1	融合通信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31,581.45	31,581.45
2	舰船通信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15,956.60	15,956.60
3	信息安全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20,778.45	20,778.45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924.80	11,924.80
合计		80,241.30	80,241.30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421.97 万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为 17,180.6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149.23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8,092.08 万元(含利息扣减手续费净额)。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解决公司运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编制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32 证券简称：邦彦技术 公告编号：2023-065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韩萍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韩萍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韩萍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韩萍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453 股。韩萍女士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韩萍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韩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祝国胜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邹家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邹家瑞个人简历》

邹家瑞，男，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会计；2000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国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深圳瑞斯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历任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商务部总监、内审监察部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邹家瑞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邹家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132 证券简称：邦彦技术 公告编号：2023-066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芳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编制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220、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公告编号：2023-10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机场路 9 号海航基地运行楼 7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5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7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913,311,06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0,913,311,067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3929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8.3929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0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